

证券代码：002521

证券简称：齐峰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044
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7月8日以邮件、传真、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3年7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3名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永刚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签署〈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与中核钛白签署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》内容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签署〈战略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

公司与中核钛白签署《战略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》内容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 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三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1、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2、发行股份限售期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3、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根据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》进行了修订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、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